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81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15:00~2018年12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

B股股东应在2018年12月4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B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2018年12月4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聘请2018年度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2.《关于聘请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3.《关于追认公司认购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凭证为关联交易的议案》

说明:

1.以上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通过后表决权归零。

2.本次大会议题的详细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7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关于追认公司认购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凭证为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聘请2018年度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聘请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		
3.00	提案3:《关于追认公司认购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凭证为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09:14:3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办法: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办公室 石广胤、曾艳

电话:0755-8374 7759,0755-8374 1800  
传真:0755-8397 5237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29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履行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主体操作流程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附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58”,投票简称:“赛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公司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的,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或具体提案重新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将被视为表决弃权。如果股东同时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0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本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号码或登录网址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指引栏查看。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股东账号:

3.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4.委托人持股数:

5.股东代理人姓名:

6.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7.股东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8.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1.00 总议案 同意票

1.00 提案1:《关于聘请2018年度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2.00 提案2:《关于聘请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3.00 提案3:《关于追认公司认购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凭证为关联交易的议案》

9.股东代理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10.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请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1)对关于 的提案投赞成票;

(2)对关于 的提案投反对票;

(3)对关于 的提案投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2018年 月 日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对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三、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锋先生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星期一)下午13: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1月25日至2018年11月26日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上午: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瀛海会展中心3层(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大兴路九号)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

会议的审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5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4,000,64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946,062,685股的57.7129%。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为423,571,42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946,062,685股的44.7720%。

参加投票的股东人数为41人,代表股份数量为122,429,239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946,062,685股的12.9409%。

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4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28,328,7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946,062,685股的2.994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到现场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81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15:00~2018年12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

B股股东应在2018年12月4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B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2018年12月4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聘请2018年度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2.《关于聘请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3.《关于追认公司认购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凭证为关联交易的议案》

说明: